地 址: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27 號 2 樓 網 址:www.nta.org.tw

電話:02-2585-7557 **傳真**:02-2585-7559 E-MAIL:teacher@nta.org.tw

## 【全國教師會新聞稿】

發稿日期:101年6月14日

# 【勞動保障須不分職業 勞動教材須落實人權教育】 ----本會於「教育部人權教育諮詢小組」委員大會提案要求修正勞動教材以落實人權 教育

有鑑於近期醫護人員、社工人員、幼保人員等,陸續發聲訴求其勞動權益,本會除於101.05.01「五一勞動節」當日發出新聞稿表達關切與支持,強調「長久以來,台灣社會對『勞工』或『勞動尊嚴』有下意識的負面偏見,以為各種專業人員都不應視為勞工,連帶亦不重視其勞動尊嚴及勞動條件的合理性」,呼籲重視專業人員的勞動權益。

本會更認為,鑒於兩公約之精神,勞動保障不應分職業,勞動教材應納入 多元觀點與專業人員勞動權益。本會出任「教育部第四屆人權教育教育諮詢小 組」之委員張旭政老師在近日正式提案並獲大會決議通過,要求人權教育諮詢 小組應建議各級學校教科書之出版商,修正過去侷限於描述藍領勞動者之教材 內容,幫助國民於教育階段中建立勞動權益之正確觀念。(大會提案及決議內 容如附件)

近期醫師訴求適用勞基法、護理人員訴求一階段脫離責任制、幼保人員自 102年起不再適用責任制,社工人員也頻頻投書其工作過勞等,在在都顯示出專 業人員的勞動權益應受政府正視,甚至也逐漸改變了國人對勞動權益之觀念。

本會深知,人權教育影響層面既深且廣,而勞動人權的實踐更應透過勞動 教材的落實才能奏效。過去的勞動人權多偏重於製造業無可厚非,然而揆諸我 國社會發展,即使過去被視為類聖職之工作,其從業人員開始要求被人性對待, 已是不可逆之趨勢,而教科書尤其應該進行調整擴及所有行業的勞動尊嚴,以 符兩國際人權公約之普遍精神,並彰顯「尊嚴勞動」的普世價值!

新聞聯絡人:本會「教育部人權教育諮詢小組委員」張旭政老師 本會諮商輔導處主任李培裕老師

## 【附件】

101年5月31日「教育部第4屆人權教育諮詢小組」第1次委員大會紀錄(摘錄) 肆、討論事項

案 由:有關醫護人員、社工人員、幼保人員等,近期訴求其勞動權益, 已漸改變國人對勞動權益之觀念。鑑於兩公約之精神,勞動保障 不應分職業,本人權教育諮詢小組應建議各級學校教科書之出版 商,修正過去侷限於描述藍領勞動者之教材內容乙案,提請 討 論。(提案人:張委員旭政)

### 說 明:

- 一、近期醫師訴求適用勞基法,護理人員訴求一階段脫離責任制,行政院 勞工委員會亦公告托兒所人員自 102 年起不再適用責任制,而社工人 員之過勞,亦已由從業人員投書中表達無遺。
- 二、過去之勞動人權多偏重於製造業,然而揆諸我國社會發展,過去被視為類聖職之工作,其從業人員開始要求被人性對待,已是不可逆之趨勢,而教科書尤宜進行調整,以符兩國際人權公約之普遍精神。

### 決 議:

- (一)惠請本案提案者張委員旭政於會後提供現行教科書對於勞動人權 之敘寫建議改進之有關資料予本部,俾供相關業務單位及國家教 育研究院教科書發展中心參酌,並尊重現有教科書審查機制。
- (二)另有關教科書介紹勞動人權之章節或段落,建議教科書出版者以 「職業多元化」及「職業無貴賤」之主軸呈現,並加強勞動權益 保障等說明,併請國家教育研究院教科書發展中心一併考量。